## 速转| 6大举措过寒假 安全攻略12条

2017-01-13 上海市教委新闻办 上海教育

转载请注明上海市教委政务微信"上海教育"



**寒假就要来啦！**

寒假

从1月19日（星期四）开始，2月15日（星期三）结束，2月16日（星期四）开学。

**寒假要快乐**

**安全更重要**

为保障广大中小学生过一个安全、快乐、健康、有益的寒假，上海市教委、市未保办发布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12条。

2017年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12条

**1遵守烟花爆竹燃放新规**

不在外环线以内燃放烟花爆竹，争做文明守法小公民、环境保护小使者。（PS.在外环线以外区域的学校、幼儿园以及教育系统各单位也不能燃放烟花爆竹）



**2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**

不在马路上嬉戏打闹，不在行走和骑车时看手机、听音乐，不在车辆盲区内玩耍。

不闯红灯、不翻越交通隔离栏，**未满12周岁不骑自行车、不坐副驾驶座位**。

未满16周岁不驾驶电动自行车。

乘车系好安全带。



**3遵守未成年人保护法**

不去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、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、酒吧等场所游玩。

多去博物馆、科技馆、展览馆、运动馆等青少年社会实践场馆活动。



**4用电用气重规范**

不乱接电源线，不超负荷用电，不湿手触摸电源开关和电器。使用燃气设备应开窗通风。发现火情，及时到室外拨打119。



**5安全上网讲文明**

不浏览不良信息，不随意群发、转发不实信息。

不约会网友。不将个人及家人信息上传。

控制上网时间，适度使用数码产品，不沉迷网络。



**6极端天气重防范**

雾霾天气时，关闭门窗，减少户外活动时间，外出戴上口罩，**勤换洗衣服，勤洗口鼻**。



**7危险区域不入内**

不擅自进入在建工地、荒地、高压电线、停车场、危化品仓库等危险区域。



**8安全乘坐公共交通**

不携带易燃、易爆物品乘坐公共交通。乘车时先下后上不争抢，发现可疑物品，及时报告工作人员，不擅自处置。保管好随身携带物品。



**9遵守公共场所秩序**

上下楼梯不拥挤不打闹。乘自动扶梯抓好扶手，留意前方，注意脚下。遇到人流拥挤要镇定，注意躲避，避免摔跤，不逆人流行走。



**10防范溺水事件**

不在河边、亲水平台、工地水塘等区域玩耍，不捡拾掉入河道等水域的物品，发现同伴溺水，立即寻求成人帮助，不盲目施救。



**11快乐旅行不冒险**

选择正规、信誉好的旅行社旅游并签订旅游合同、购买旅游保险。不去尚未开发、开放的地区旅游。



**12学会情绪管理**

多与父母、家人、朋友沟通、交流，多与正直开朗、积极乐观的朋友交往。多微笑，多自信，遇到挫折不气馁，开心过好每一天。



各区县教育局要将上述安全提示传达至所辖每一所中小学，指导学校在放假之前，开展一次寒假安全主题教育，以告家长书、微信提示、家长会等形式督促家长履行监护职责，不让留守儿童独居，合理安排孩子的假期生活，营造安全和谐的家庭生活环境。各区县未保办要协调各方力量，组织专题活动，丰富寒假生活；要关爱困境、留守儿童，营造安全和谐的社会氛围。



**丰富寒假生活**

**让中小学生轻松快乐过春节**

**市教委推进六项举措**

**深入推进“走进社会大课堂”实践活动**。

充分挖掘利用好市、区各个场馆、基地等教育资源，以及《上海市学生社会实践版图》、《上海市中小学生社会实践护照（家庭版）》，加强馆校合作，精心设计活动菜单，引导未成年人走出家门、走进社会，以雏鹰假日小队、亲子游等方式开展各类社会调查、社会实践、爱心公益、文明礼仪、科技艺术等主题鲜明的假期活动，在活动中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

各高中、中等职业学校将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志愿服务（公益劳动）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利用已认定的市、区两级志愿服务岗位（项目），进一步做好学生志愿服务（公益劳动）等社会实践活动。

**深入推进“节庆文化”主题活动**。

►围绕春节、元宵节等传统节庆日，各中小学校将精心设计活动方案，引导未成年人了解辞旧迎新、团圆平安等中华民族传统习俗，加深未成年人对优秀民族文化内涵的理解。

►深入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，培养未成年人良好的阅读习惯。

►继续开展“孝亲敬老”活动，引导未成年人主动承担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，培养生活自理的本领，养成热爱劳动的良好品质。

►注重对未成年人文明节俭习惯的培养，指导未成年人合理使用压岁钱。



**积极组织以体育、艺术教育及科普为主题的寒假“冬令营”活动**。

各区县教育局将依托青少年活动中心、少科站等资源，或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资质齐全的社会培训机构，组织开展以体育、艺术及科普为主题，内容积极健康、形式活泼多样的寒假“冬令营”活动，动员中小学校组织学生积极参与。市教委将对各区县开展“冬令营”活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，对好的经验和做法将进行宣传、推广。

**在社区建立小学生“爱心看护点”，缓解小学生寒假“看护难”问题**。

各区将充分利用社区文化活动中心、社区学校、社区学生实践指导站、社区志愿者服务中心、街镇企业、社区学院、青少年活动中心(少年宫少科站)、学校少年宫等资源，开设一批“爱心看护点”，解决双职工家庭、经济困难家庭的看护需求。



**科学合理设计寒假作业**。

市教委要求中小学校科学合理设计寒假作业，特别是倡导学生加强体育锻炼，鼓励学生学习高中名校慕课和专题教育课程。

在开学后两周内不组织考试和纸笔测试。

让学生在假期中能够养成科学的作息时间，体验丰富的假期生活，保持健康的身心状态，以良好的精神面貌迎接新学期的到来。

**加强安全教育**。

在寒假结束前，各中小学校将按要求传达落实《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12条》，指导学生和家长学习安全知识，树立安全意识，遵守安全规范，掌握安全技能，规避安全风险。学校还将结合烟花爆竹禁燃、道路交通安全、校园欺凌事件以及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内容上好学期最后一课。

市、区教育行政部门将设立并公开监督电话、电子信箱等，主动接受公众、家长和媒体的监督，对于学校在寒假期间大面积补课、学生延迟放假或提前开学、教师有偿补课等违规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将严肃查处。